

证券代码：873086

证券简称：恒嘉高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邹平市临池镇郭庄工业园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26日以电话、视频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邵长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制作了《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向董事会汇报2019年总经理履职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制作了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 2019 年董事会履职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报告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以往年度的经营情况并结合 2020 年工作计划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和《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 9:00 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,000.00 元整（大写：叁仟万元整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由邵长波、李桂梅提供担保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具体

办理贷款事宜，授权期限为一年，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邵长波、李桂梅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冬梅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谷立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现董事会提名李冬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之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请陈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王永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现董事会拟聘请陈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9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邵长波、李桂梅、王正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恒嘉高纯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7 日